

刘玉新 张方文编著

魚山曹植墓

臧克家
題



山东友谊书社

序

赵耀堂

在《鱼山曹植墓》出版之际，做为祖籍东阿的学子，我兴冲冲写了如下寄语，权作该书之“小序”。旨在介绍这本书的成就、出版的价值，并把它推荐给读者，希冀引起广大读者阅读该书的兴趣。

为了便于读者更好地了解《鱼山曹植墓》一书的全部内容，在不与该书中“曹植生平简介”部分重复的前提下，似有必要对曹植的有关情况，略加介绍。

曹植，字子建，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曹操第三子，曹丕之弟。生于汉献帝初平三年（192年），卒于魏明帝太和六年（232年）。据《魏志》本传载，他“十余岁，诵读诗论及辞赋数十万言”，并且“善属文”。他聪慧敏感，才思隽发，言出为论，下笔成章，每进见，应答便捷，因此深得曹操的赏识与宠爱，曾几欲立其为王太子，受到曹丕的嫉忌。后因其“任性而行，不自雕励，饮酒不节”（《魏志》本传），而失宠。曹丕即帝位后，忌其才，屡加迫害，曾限令其七步成诗，他应声立就：“煮豆燃豆其，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以煮豆燃豆其

为喻，讽其兄相逼太甚。曹丕子曹芳即帝位后，曹植的处境并未好转。魏太和三年（229年），他曾为东阿王，后改封陈王。多次上书，以求任用，终未如愿。他“抱利器而无所施”，“常汲汲无欢”，终于怅然绝望，忧郁而死。死后，谥之为“思”。因为他曾封为陈王，故世称陈思王。

曹植自少至终，篇籍不离手，文学造诣很高，尤以诗赋为最。钟嵘《诗品》称之为“建安之杰”，并称赞他的诗歌成就：“骨气奇高，词采华茂，情兼雅怨，体被文质，粲溢古今，卓尔不群。”他不仅是建安时期最具代表性的作家，而且是从东汉至隋最杰出的作家之一。

曹植为东阿王时，常登东阿县城南20公里处的鱼山游览。卒后，其子遵遗嘱，将其遗骸迁葬于东阿鱼山西麓，凿山为穴，封土为冢，后人称曹植墓，亦称曹子建墓。该书定名为《鱼山曹植墓》，缘由即此。

《鱼山曹植墓》一书，包括曹植生平简介、曹植墓概略、复修曹植墓记、隋建曹子建墓神道碑、曹植在鱼山的部分传说等内容。另有附录：鱼山曹植墓出土文物目录、曹植墓出土铭文砖释、历代名人题咏选。内容丰富，材料充实。从中可以看出编者在查阅史籍、搜集材料以及编撰和谋篇布局等方面，下了很大力气，付出了艰辛的努力。该书对研究曹植的生平事迹、了解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状况，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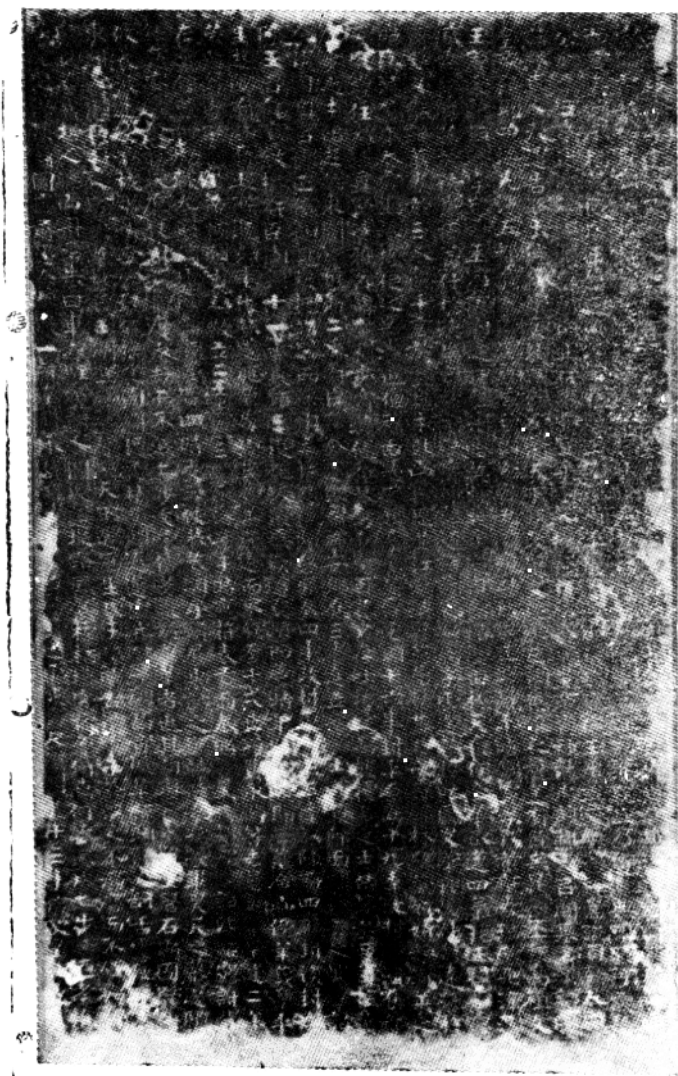
此种意义上来说，这是一本既具史料价值、又具学术价值的独具特色的书。

1989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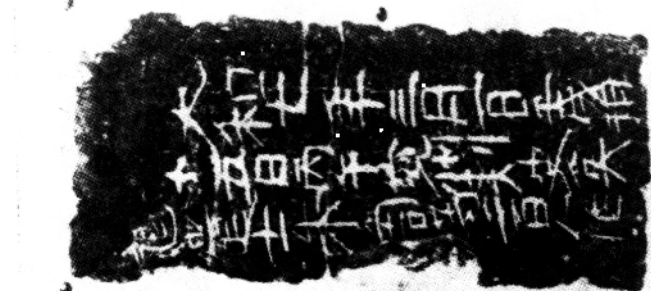
于泉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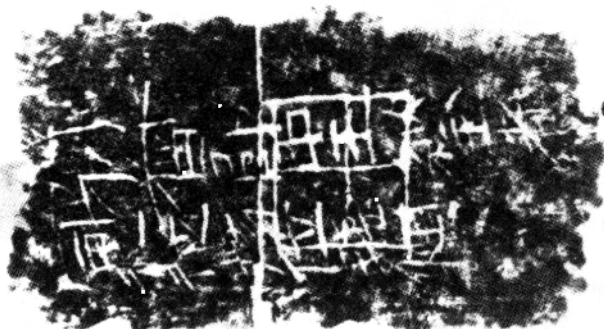
1986年8月修葺一新的曹植墓



隋建曹植墓碑碑文拓片



(1)



(2)



(3)

东阿王曹子建墓

沈雁冰题



一九一〇年夏

沈雁冰题东阿王曹子建墓碑文

曹植七步诗

煮豆燃豆其豆在釜中
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
太急 壬午年三月

刘海粟

刘海粟题曹植《七步诗》

生平未展名
詩國陳思王
墓道幽明通
斯人已去故
物存

咏曹子建墓一绝

墓道之旁子建
紀念銘在念

臧克家

四三

臧克家题《咏曹子建诗》

箕豆由来匪我恩
舞文弄墨尔堪嗤
閼墙遮莫曹家事
差近人情七步诗
咏史杂吟诗

琴老仲一叔中所書
曹子建墓紀念館補輯

溥杰

溥杰题《咏史杂吟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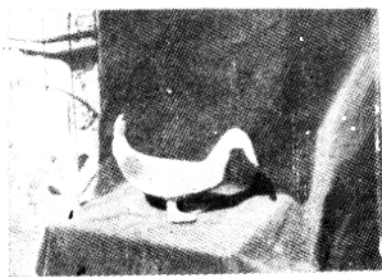
曹 植 墓 出 土 文 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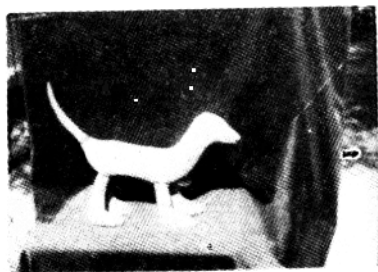
陶 罐



陶 盘



陶 鸭



陶 狗

目 录

一、曹植生平简介.....	1
二、鱼山曹植墓.....	5
1、鱼山是否曹植的墓地.....	5
2、曹植墓的墓葬问题.....	7
3、曹植为什么要葬在鱼山.....	9
三、复修曹植墓记	12
四、隋建《曹植墓神道碑》.....	13
五、曹植墓出土铭文砖释	18
六、曹植墓出土文物目录	21
七、历代名人题咏选.....	29
八、曹植在鱼山的部分传说.....	34
1、曹植和鱼姑的故事.....	34
2、羊茂台.....	39
3、鱼山闻梵.....	40
4、千年陈酿曹植醉.....	42
5、莫忘先拜曹子建.....	46

一、曹植生平简介

(公元192——232年)

曹植(192——232)，字子建，曹操之子，曹丕胞弟，沛国谯(今安徽省亳县)人。是建安时期最负盛名的文学家，才高八斗，七步成章，辞采华茂，骨气奇高。他曾于魏太和三年(229)由河南雍丘(今河南省杞县)迁徙东阿为王，食邑三千，历时四载。太和六年(232)二月，改徙陈前四县为王(今河南省淮阳)。由于他11年中频频徙都，抱利器而无所施，常汲汲穷欢，于是年11月病逝于陈。时年41岁。死谥“思”，故又称陈思王。

曹植的一生，以建安二十五年(220)曹操死为界，可分为前后两个时期。前期，他主要生活在邺城(今河北省临漳)，过着优游裕闲，风流自赏的贵族公子的生活。他的家庭是一个有着浓厚的政治气氛和文学气氛的家庭。父亲曹操，在当时来说，即是一位叱咤风云的英雄，又是一位横赋诗、登高必吟的文人，因此，在他的周围，不但聚集着众多的文臣武将，而且还有大批的诗人骚客。在这种环境的陶冶下，曹植成熟较早，《三

国志·陈思王植传》载：曹植“年十岁余，诵读诗论及辞赋数十万言，善属文”。曹操不相信自己的儿子这么小小的年纪，就能“言出为论，下笔成章”，怀疑他是找人代写的。为此，他曾做过一次当面考试。那时，邳城铜雀台刚刚建成，曹操便将他的十多个儿子都叫到台上，命他们以铜雀台为题，每人写一篇文章。“植援笔立成，可观，太祖甚异之”，并夸他是“儿中最可定大事者”。因此，南朝大文士谢灵运评述他的文才时说：“天下才共有一石，曹子建独得八斗”（《南史·谢灵运传》）。而扬雄则把这种创作才能，归之于天赋，“体通性达，受之自然”。实际上还是他勤奋学习和长期创作实践的结果。

曹植不但有着较高的文学造诣，而且还有着远大的政治抱负。他14岁时，便随父北征袁谭，平冀州；16岁时随父远征三郡乌桓，以致于“东临碣石，以观沧海”；17岁时随父南征刘表，会战于赤壁；20岁时，随父西征张鲁，出散关（今陕西宝鸡），至河池（今甘肃徽县）。在这种征战生涯的影响下，他以“戮力上国，流惠下民，建永世之业，流金石之功”（曹植：《与杨德祖书》）为己任。当曹操奠定了三分局面后，他的政治抱负乃是西灭“违命之蜀”，东蹈“不臣之吴”，“混同宇内，以致太和”。这在他前期的一部分作品中充分流露出这种为国建功立业的雄心壮志。正如在《白马篇》诗中他写道：

“白马饰金羁，连翩西北驰。借问谁家子？幽并游侠儿。少小去乡邑，扬声沙漠垂。宿昔秉良弓，櫜矢何参差。控弦破左的，右发推月支。仰手接飞猱，俯身散马蹄。狡捷过猴猿，勇剽若豺螭。边城多警急，胡虏数迁移。羽檄从北来，历马登高堤，长驱蹈匈奴，左顾陵鲜卑。弃身锋刃端，性命安可怀？父母且不顾，何言子与妻？名编壮士籍，不得中顾私。捐躯赴国，难视死忽如归。”

诗中塑造了一个武艺高强、渴望为国立业、甚至不惜壮烈牺牲的爱国志士的形象。从而也淋漓尽致地表达了诗人崇高的爱国热忱和他亟望为国立功的远大志向。

在曹植生活的后期，一方面由于他“任性而行，不自雕励，饮酒不节”（见本传），另一方面还由于在长期的争立王太子的斗争中，被善弄权术的曹丕占了上风，而失去曹操的信任。因此在建安二十二年（217），正式立曹丕为太子。从此，便决定了曹植后半生的厄运。建安二十五年正月，曹操病死洛阳，曹丕黄袍加身后，曹植便成了被打击的主要对象。曹丕一再找借口欲置曹植于死地，曹丕逼令曹植作七步诗的惊心动魄的场面，当是最好的见证。这次曹植虽然幸免一死，但他连起码的人身自由也得不到保证，其后更是禁令重重，动辄得咎，并在监国谒者的之密监视下，蜃居自己的封地，“既徒有国土之名，而无社稷之实，又禁防壅隔，同于圜圜”（《三国志·武文世王公

传》)。曹丕死后，曹叡做了皇帝，曹植的处境并未改善多少。曹植在曹丕父子的迫害下，度过了11个年头。这11年之中，他曾六次变更爵位，三次迁徙封地，物质生活简陋不堪，就连亲朋往来也无自由。他在《求存问亲戚表》（即《求通亲表》）中述说：“婚媾不通，兄弟乖绝，吉凶之问塞，床帛之礼废，恩纪之违，甚于路人，隔阂之异，殊于胡越”（见录《魏志》本传）。在《迁都赋》中说：“余初封平原，转出临淄，中命鄄城，遂徙雍丘，改邑浚仪，而未将适东阿。号则六易，居实三迁，连遇瘠土，衣食不继”。（见录《曹植集校注》），失却了一个正常人的一切欢趣和意义。正象他在《赠白马王彪》一诗中写的那样：“鸡鸣鸣衡轭，豺狼当路衢，苍蝇间白黑，谗巧令亲疏”，应是他当时处境的真实写照。

在山东省东阿县境内，有一座风景秀丽，遐迩闻名的鱼山，传说为曹植闻梵处。当年徙封东阿王的曹植，“常登鱼山，临东阿，喟然有终焉之心，遂营为墓”。因此在他死后，其子曹志便将其遗骸迁葬于鱼山西麓，凿山为穴，封土为冢。一千七百多年来，参观凭吊者，接踵而至，络绎不绝。遂成为一处名人名胜，饮誉海内外。

纵观曹植短短的一生，他前后际遇有着天壤之别，前期是一位“风流自赏”的翩翩公子，后期则成为一位“自怨自艾”式的负罪老夫。他这种不平凡而又兼带悲苦的人生经历，对其思想和